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境内上市股份类别股东大会 及2018年第三次境外上市股份类别股东大会的再次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司定于2018年7月20日(星期五)召开公司2018年第三次境内上市股份类别股东大会及2018年第三次境外上市股份类别股东大会,详情请参阅公司于2018年6月5日发布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网站(www.chenmingpaper.com)及2018年6月4日发布在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公司2018年第三次境内上市股份类别股东大会及2018年第三次境外上市股份类别股东大会的相关事宜再次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境内上市股份类别股东大会及2018年第三次境外上市股份类别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2018年第三次境内上市股份(A股、B股)类别股东大会召开时间:

2018年7月20日(公司同日召开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或其任何续会)结束后召开)

(2) 2018年第三次境外上市股份(H股)类别股东大会召开时间:

2018年7月20日(公司同日召开的2018年第三次境内上市股份(A、B股)类别股东大会(或其任何续会)结束后召开)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出席对象：

(1) 2018年第三次境内上市股份（A股、B股）类别股东大会

1) A股股权登记日/B股最后交易日：2018年7月12日（星期四）。B股股东应在2018年7月12日（即B股股东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截止2018年7月12日（B股最后交易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A股、B股全体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注意：A股、B股股东就同一议案在进行网络投票时，仅能投票一次，即，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在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上的投票，将视同在2018年第三次境内上市股份股类别股东会议上作出相同的投票。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及相关机构人员。

(2) 2018年第三次境外上市股份（H股）类别股东大会

详情请见公司于香港联交所另行发布的2018年第三次境外上市股份（H股）类别股东大会通知。

7、现场会议地点：山东省寿光市农圣东街2199号公司研发中心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2018年第三次境内上市股份类别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关于第五次修订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2、关于第五次修订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3、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的议案；

4、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暨与发行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5、关于第四次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6、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议案；

(二) 2018年第三次境外上市股份类别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关于第五次修订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2、关于第五次修订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3、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的议案；

4、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暨与发行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5、关于第四次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6、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议案；

上述议案经公司于2018年6月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刊登在 2018年6月5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及2018年6月4日载于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上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均为特别决议案。

三、提案编码

表一：2018年第三次境内上市股份类别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第五次修订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2.00	关于第五次修订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
3.00	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的议案	√
4.00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暨与发行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5.00	关于第四次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2018 年第三次境内上市股份（A 股、B 股）类别股东大会

（1）登记时间：拟出席公司 2018 年第三次境内上市股份（A 股、B 股）类别股东大会的股东须于股东大会召开前 24 小时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地点：山东省寿光市农圣东街 2199 号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3）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代表人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

凭证、出席人身份证和公司 2018 年第三次境内上市股份（A 股、B 股）类别股东大会回执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公司 2018 年第三次境内上市股份（A 股、B 股）类别股东大会回执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或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公司 2018 年第三次境内上市股份（A 股、B 股）类别股东大会回执办理登记手续。

前述股东大会适用的授权委托书和其他授权文件须在股东大会举行前 24 小时送达本公司证券投资部，方为有效。

公司股东可通过邮寄、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

2、2018 年第三次境外上市股份（H 股）类别股东大会

拟出席公司 2018 年第三次境外上市股份（H 股）类别股东大会的 H 股股东，详情请参见公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另行发布的 2018 年第三次境外上市股份（H 股）类别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及回条。

五、其他事项

- 1、预计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的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 2、公司办公地址：山东省寿光市农圣东街 2199 号 邮 编：262705
- 3、联系方式： 0536-2158008 传 真：0536-2158977
- 4、联系人： 袁西坤 赵晓潼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附件一：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境内上市股份（A 股、B 股）类别股东大会回执；

附件二：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境内上市股份（A 股、B 股）类别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五日

附件一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三次境内上市股份（A股、B股）类别股东大会回执

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 股 量			股东代码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确认（章）					
		年 月 日			

注：上述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二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三次境内上市股份（A股、B股）类别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东，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公司2018年第三次境内上市股份类别股东大会。投票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第五次修订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2.00	关于第五次修订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			
3.00	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的议案	√			
4.00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暨与发行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5.00	关于第四次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议案	√			
<p>注：1、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任意一项方框内划“√”号，作出投票指示。</p> <p>2、如委托人未作出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p> <p>3、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p> <p>4、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公章。</p>					
委托人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